

山东省建设工程
质量监督登记证书

(副 本)

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

LZJ07

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登记证书

监督注册编号: 3710062106010002-ZJ-001

经审核,你单位报监时提交的 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高新医疗器械产业园配套服务 项目的文件和资料符合规定,同意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,并依据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279 号)的规定对其实施政府质量监督管理。

特发此证



发证单位:



2021 年 06 月 01 日

LZJ07-01

工程名称	威海高新医疗器械产业园配套服务区一期项目 (标段二: H9#配套幼儿园、H4综合配套服务中心、H3#研发大楼)		
工程地点	威海市高新区石岭路南、山海路西		
建筑面积(m ²)	32911.4	造价(万元)	6297.810041
结构类型	框架、框架-剪力墙	层数	
建设单位	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李冬冬
勘察单位	威海地质工程勘察院、威海市金泰地质勘察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钟文祥/郑军
设计单位	威海凯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张德文
施工单位	威海天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马天友
监理单位	威海通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王克生
图审机构			
检测机构			
合同开工日期		合同竣工日期	
备注			

注意事项:

- 一、本证应放置施工现场,作为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单位许可,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凡未取得此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,将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的规定进行处罚。
- 五、本证书一式两份,正、副本各一份。涂改、伪造本证,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